

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52 週年校慶

力拔山河班際拔河錦標賽競賽規程

- 一、主 旨：為提倡競技運動風氣，促進同學團隊精神及身心健康，促進班際體育交流，推廣校園運動風氣，並藉以提升本校拔河運動技術水準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體育室。
- 三、協辦單位：運休系、學務處生輔組、課指組、衛保組、軍訓室。
- 四、比賽日期：107 年 3 月 19 日(一)起至 24 日(六) 中午 12:10~13:00。
- 五、報名日期：107 年 3 月 14 日(三) 下午 17:00 截止。
- 六、報名方式：請至體育室網頁[下載報名表](#)，送繳體育室。
- 七、比賽抽籤：107 年 3 月 15 日(四) 中午 12:40 於兩校區體育室舉行，未到場者由主辦單位代為抽籤，不得異議。
- 八、比賽地點：淡水校區-碧華體育館、士林校區-運動場及體育館。
- 九、比賽分組：男子組、女子組，以班為單位，每隊 10 名。**兩校各取前二名，於 3 月 24 日士林校區體育館 9:30 舉行四強決賽。**
- 十、獎勵辦法：錄取前三名頒發獎盃及獎金。
(第一名 1,500 元、第二名 1,000 元、第三名 500 元)
- 十、比賽規則：
 - (一) 各隊須於指定時間至比賽場地接受點名並著運動服裝，點名時人數不足者及服裝不合格者以棄權論。
 - (二) 每一場比賽分三局，採三賽兩勝制，每一局比賽時間為一分鐘，局間休息兩分鐘。
 - (三) 任何一局比賽至一分鐘尚未分出勝負時，以紅布位置判斷勝負。
 - (四) 每場開始比賽首局由主辦單位選定各隊場地，第二局應交換場地，若有第三局比賽，應重新抽籤選擇場地。
 - (五) 比賽開始時不得任意要求更換選手，違者取消比賽資格。
 - (六) 繩子應向後拉，不得左右搖擺或故意前送，致傷害對方，違者取消比賽資格。
- 十一、申 訴：欲申訴之隊伍應於 30 分鐘內將有導師簽字之申訴書，送交審判委員會，以審判委員之判決為終判。
- 十二、懲 罰：運動員在比賽期間如有違背運動精神或不正當行為(如冒名頂替，資格不符等)或侮辱裁判等情形發生，經查屬實，除取消其資格及成績，並按校規議處。
- 十二、如有心臟血管、氣喘.....等重大疾病者，請勿報名參賽。
- 十三、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體育室隨時修正之。

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52 週年校慶 力拔山河班際拔河錦標賽報名表

一、男子組

班級： 領隊 (導師)： 隊長： 手機：

	學 號	學 生 姓 名		學 號	學 生 姓 名		學 號	學 生 姓 名
1			6			候 補		
2			7			候 補		
3			8			請填十二人 前十人為正選隊員 其餘候補選手		
4			9					
5			10					
請勾選班級無課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週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週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週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週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週五								

二、女子組

班級： 領隊 (導師)： 隊長： 手機：

	學 號	學 生 姓 名		學 號	學 生 姓 名		學 號	學 生 姓 名
1			6			候 補		
2			7			候 補		
3			8			請填十二人		

4			9			前十人為正選隊員 其餘候補選手
5			10			
請勾選班級無課日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週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週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週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週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週五						